

股票代碼：8921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年及112年度



地 址：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1段365巷7號3樓
電 話：(02)2270-8198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
二、目錄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1~2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3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4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5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6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6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6~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0
(七)關係人交易		40~43
(八)質押之資產		4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他		44~4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5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52
3. 大陸投資資訊		50
4. 主要股東資訊		50、53
(十四)部門資訊		5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4~67

會計師查核報告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之風險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營業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是否正確對財務報告具重大影響，故為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進行銷貨及收款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之測試；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之產品類別進行瞭解，評估其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率及週轉天數之合理性，並分析比較與同期之主要客戶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選擇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及總帳系統並驗證收入傳票，以評估收入認列之正確性，並瞭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換貨情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13年12月31日止，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284,698仟元，佔資產總額25%。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是否具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應進行減損測試，並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取得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資產減損之評估表，以瞭解公司是否有資產減損情形發生。執行查核程序為評估公司辨認減損跡象之合理性以及依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等評估是否需認列減損損失。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3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亞春



會計師：潘金樹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113 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119801 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2,466	12	\$ 159,866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15,064	1	17,643	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六(二)、七(二)	4,466	-	2,59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82,462	7	78,922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七(二)	32,972	3	25,442	2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二)	13,275	1	21,416	2
130x	存貨	六(四)	61,639	6	52,555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14	-	1,60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43,658	30	360,046	3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367,254	32	298,891	2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99,864	9	99,930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八、九(四)	284,698	25	245,145	2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910	-	1,383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八	45,427	4	46,837	5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954	-	1,2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2,040	-	1,998	-
1915	預付設備款		-	-	49,456	5
1920	存出保證金		1,704	-	1,90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03	-	1,10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03,954	70	747,845	68
1xxx	資產總計		\$ 1,147,612	100	\$ 1,107,891	100

(接次頁)

(承上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 19,357	2	\$ 7,389	1
2170	應付帳款		93,334	8	76,330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2,875	1	15,232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七(二)	36,724	3	34,91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70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	538	-	70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663	-	1,90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4,491	14	137,177	12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	395	-	70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3,221	-	6,211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二十一)	8,254	1	9,196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870	1	16,108	2
2xxx	負債合計		176,361	15	153,285	14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465,922	41	465,922	42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252,343	22	252,343	23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4,236	7	82,512	7
3350	未分配盈餘		16,276	2	21,804	2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00,512	9	104,316	9
3400	其他權益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六)	152,474	13	132,025	12
3xxx	權益合計		971,251	85	954,606	8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47,612	100	\$ 1,107,89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七(二)	\$ 554,918	100	\$ 600,80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二十)、七(二)	(498,223)	(90)	(528,142)	(88)
5900	營業毛利		56,695	10	72,660	12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41,154)	(7)	(39,863)	(7)
6200	管理費用		(43,839)	(8)	(41,06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93)	-	(1,741)	-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六(三)	3	-	20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6,383)	(15)	(82,468)	(14)
6900	營業損失		(29,688)	(5)	(9,808)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6,632	3	12,23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208	-	2,25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771	-	(11,845)	(2)
7100	利息收入		1,340	-	3,32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951	3	5,973	1
7900	稅前淨損		(10,737)	(2)	(3,835)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47)	-	(796)	-
8200	本期淨損		(10,784)	(2)	(4,63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十二及二十二)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057	1	3,140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856	7	59,029	10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31	-	(2,771)	(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2,944	8	59,398	1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160	6	\$ 54,767	9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 (0.23)		\$ (0.1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1月1日餘額	\$ 465,922	\$ 252,343	\$ 79,901	\$ 30,657	\$ 94,499	\$ 923,32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611	(2,611)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3,482)	-	(23,482)	
盈餘分配合計	-	-	2,611	(26,093)	-	(23,48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1)	-	(1)	
本期淨損	-	-	-	(4,631)	-	(4,6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140	56,258	59,3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491)	56,258	54,76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18,732	(18,732)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465,922	252,343	82,512	21,804	132,025	954,60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24	(1,724)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5,515)	-	(15,515)	
盈餘分配合計	-	-	1,724	(17,239)	-	(15,515)	
本期淨損	-	-	-	(10,784)	-	(10,7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057	39,887	42,9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727)	39,887	32,16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19,438	(19,438)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465,922	\$ 252,343	\$ 84,236	\$ 16,276	\$ 152,474	\$ 971,25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0,737)	\$ (3,8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3,160	22,952
攤銷費用	1,137	1,698
預期信用利益數	(3)	(203)
利息費用	129	79
利息收入	(1,340)	(3,322)
股利收入	(15,660)	(10,31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771)	11,84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28	(1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	2,620	5,60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1,870)	25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578)	4,703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7,530)	(2,60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8,230	(19,384)
存貨(增加)減少	(9,084)	48,482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292	57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1,968	(14,46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7,004	(4,04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2,357)	(5,9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852	(6,532)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239)	(1,359)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67	6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518	23,517
收取之利息	1,321	4,075
收取之股利	16,497	11,146
支付之利息	(129)	(79)
支付之所得稅	(771)	(1,8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436	36,77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218)	(59,89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4,711	122,23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56)	(3,4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89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8	352
取得無形資產	(891)	(1,236)
預付設備款增加	(346)	(50,28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1,502)	10,61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819)	(799)
發放現金股利	(15,515)	(23,48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334)	(24,2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27,400)	23,1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9,866	136,7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2,466	\$ 159,86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66年12月15日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於新北市設立，主要業務為從事各種印刷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89年3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一段365巷7號3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114年3月13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註)
IAS 1 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2024年1月1日(註)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註)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註)

註：於202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此修正闡明，對於售後租回之交易，若資產之移轉依IFRS 15之規定係以銷售處理者，賣方兼承租人因租回所產生之負債應依IFRS 16有關租賃負債之規定處理；惟若涉及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時，賣方兼承租人仍應以不認列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損益之方式決定並認列該等變動給付所產生之租賃負債，後續實際之租賃給付金額與減少之租賃負債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IAS 1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此修正闡明，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則無論企業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該負債應分類為非流動。若企業必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將清償遞延之權利，則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該等特定條件，

始能將該負債分類為非流動，即使債權人係於較晚日期檢測企業是否遵循該等條件。

此外，此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此修正進一步闡明，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該日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企業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若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清償者，應於附註揭露相關事實及情況。

4. IAS 7及IFRS 7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供應商融資安排係由一個或多個融資提供者代企業支付帳款予供應商，而企業同意依據與供應商約定之付款日或較晚之日期付款予融資提供者。IAS 7之修正係規定企業應揭露其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資訊，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該等安排對企業之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暴險之影響。IFRS 7之修正則於其應用指引中，納入企業於揭露如何管理金融負債流動性風險時，亦可能考量其是否透過供應商融資安排已取得或可取得融資額度，以及該等安排是否可能導致流動性風險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此修正分別說明如下：

- (1) 釐清某些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認列和除列之日期，新增在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時，當且僅當企業發起支付指令並導致以下情況時，允許企業在交割日前視為將金融負債解除：
 - A. 企業不具有撤銷、停止或取消支付指定之能力；
 - B. 企業因該支付指令而不具有取得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
 - C.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重大。
- (2) 釐清並增加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符合僅支付本金和利息(SPPI)標準的進一步指引，範圍包括根據或有事件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例如，與ESG目標連結的利率)、無追索權特性之工具，及合約連結工具。
- (3) 新增為某些具有可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的工具(例如某些具有與實現環境、社會和治理(ESG)目標相關的特徵的工具)，應揭露或有事項性質之質性描述；有關可能來自該等合約條款之合約現金流量變動範圍之量化資訊；及於該等合約條款下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及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
- (4) 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T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無須再按每一標的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及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

2. IFRS 9及 IFRS 7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此修正就企業涉及因發電來源取決於不可控的自然條件(如天氣)的基礎，產生電量變化的合約，分別說明如下：

- (1) 釐清企業購買或銷售自然電力的合約對於「自用」要求的應用：

當合約規定企業有義務在發電時購買並接收電力，且合約電力交易市場的設計和營運要求企業在規定時間內出售任何數量的未使用電力，則企業須考量有關

其在不超過12個月合理時間內對於過去、當前和預期未來電力交易的合理且有支持的資訊，當其購買足夠的電力來抵消在其售電的同一市場中銷售的任何未使用的電力，則該企業是電力的淨購買者。新增應用修正案為自用之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須揭露：

- A. 企業面臨基礎電量的變化以及企業可能被要求在無法使用電力的交付間隔期間購買電力的風險；
- B. 未確認的合約承諾，包括根據這些合約購電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
- C. 合約於報告期間內對企業財務績效的影響。

(2) 釐清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為避險工具如何得以適用避險會計：

得將被避險項目指定為預測電力交易的可變名義金額，該金額與預期由避險工具中提及的發電設施交付的自然電力的可變金額一致。另當避險工具的現金流量企業在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中，當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作為避險工具，是以指定的預期交易的發生為條件，則該預期交易被推定為極有可能發生。

對於將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指定為避險工具之企業，應按IFRS 7依風險類別進行分類之避險工具揭露其條款及條件。

3.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修正解決了現行IFRS 10及IAS 28的不一致。投資者出售(投入)資產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視出售(投入)資產之性質決定認列全部或部份處分損益：

- (1) 當出售(投入)之資產符合「業務」時，認列全部處分損益；
- (2) 當出售(投入)之資產不符合「業務」時，僅能認列與非關係投資者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範圍內之部分處分損益。

4.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IAS 1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5.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此準則允許合格子公司適用減少揭露要求之IFRS會計準則。

6. IFRS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 (1) 首次採用者之避險會計(IFRS 1之修正)
- (2) 除列利益或損失(IFRS 7之修正)
- (3) 簡介(隨附於IFRS 7之施行指引之修正)
- (4) 信用風險之揭露(隨附於IFRS 7之施行指引之修正)
- (5) 公允價值與交易價格間遞延差額之揭露(隨附於IFRS 7之施行指引之修正)
- (6) 租賃負債之除列(IFRS 9之修正)

- (7)交易價格(IFRS 9之修正)
- (8)實質代理人之判斷(IFRS 10之修正)
- (9)成本法(IFRS 7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原始到期日在一年內之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或計入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中。

1. 金融資產

(1)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係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且主合約非屬IFRS 9範圍內之資產；
或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C.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發生重新協商或修改時，若未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則本公司以修改後之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重新計算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收費則作為修改後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若該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時，則依除列規定處理。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決定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公司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工具作額外變動，本公司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七)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為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1. 投資子公司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關聯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係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加時，其增加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40 年
機器設備	2~15 年
運輸設備	3~8 年
辦公設備	2~10 年
其他設備	2~7 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依一至五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且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於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七)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

(十九)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將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俄羅斯與烏克蘭軍事衝突及相關國際制裁、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所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持有不動產之目的主要供自用，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

2.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3.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4. 對關聯企業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如附註六(六)所述，本公司為精益裝訂(股)公司之單一最大股東，持有15.49%之表決權，因其他前三大股東(非為關係人)持股超過本公司，且股東間沒有約定互相商議或集體制定決策，顯示本公司並無實際能力主導攸關決策，故判斷本公司對精益裝訂(股)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力，故將其列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印刷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2,040仟元。

3.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六(三)。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19,530仟元及115,434仟元(分別為扣除備抵損失307仟元及1,465仟元後之淨額)。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61,639仟元(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4,117仟元)。

5.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納入考量。

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3,221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現金	\$ 258	\$ 198
支票存款	94	94
活期存款	61,249	64,380
外幣存款	5,128	25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內之定期存款	45,737	89,940
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20,000	5,000
合計	\$ 132,466	\$ 159,866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0.705%	0.580%
外幣存款	0.030%~0.950%	0.050%~1.45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內之定期存款	1.225%~3.700%	1.100%~1.565%
預計三個月內處分之短期債券	1.100%	0.830%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關係人	\$ 4,466	\$ 2,596
非關係人	15,371	17,991
減：備抵損失	(307)	(348)
應收票據淨額	<u>\$ 19,530</u>	<u>\$ 20,239</u>

1. 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三)。

(三)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關係人	\$ 32,972	\$ 25,442
非關係人	83,927	80,349
減：備抵損失	(1,465)	(1,427)
應收帳款淨額	<u>\$ 115,434</u>	<u>\$ 104,364</u>

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平均授信期間為75-120天，係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依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攤銷後成本
	損失率		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1~2%	\$ 135,021	\$ 1,305	\$ 133,716
逾期 1~30 天	10%	273	27	246
逾期 31~60 天	30%	1,407	422	985
逾期 61~90 天	50%	35	18	17
逾期 91~120 天	75%	-	-	-
逾期 121 以天	100%	-	-	-
		<u>\$ 136,736</u>	<u>\$ 1,772</u>	<u>\$ 134,964</u>

112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未逾期	1~2%	\$ 125,615	\$	1,577	\$ 124,038
逾期 1~30 天	10%	226		23	203
逾期 31~60 天	30%	504		151	353
逾期 61~90 天	50%	2		1	1
逾期 91~120 天	75%	31		23	8
逾期 121 以天	100%	-		-	-
		<u>\$ 126,378</u>	<u>\$</u>	<u>1,775</u>	<u>\$ 124,603</u>

4.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含關係人)變動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 1,775	\$ 1,978
減: 減損迴轉利益	(3)	(203)
期末餘額	<u>\$ 1,772</u>	<u>\$ 1,775</u>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5.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四)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原料	\$ 9,372	\$ 13,458
物料	5,487	5,812
在製品	46,780	33,285
合計	<u>\$ 61,639</u>	<u>\$ 52,555</u>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505,970	\$ 535,38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00	(510)
存貨盤盈	(1)	(4)
下腳收入	(9,532)	(8,319)
營業成本合計	<u>\$ 496,637</u>	<u>\$ 526,554</u>

2. 本公司113年及112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而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200仟元及(510)仟元。

3.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7,000	\$ 158,055
評價調整	160,254	140,836
合計	\$ 367,254	\$ 298,891

1.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公司及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本公司於113年度按104,218仟元購買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及華南金融控股(股)公司普通股，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 本公司於113年度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74,711仟元出售部分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為19,438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4. 本公司於112年度按59,895仟元購買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及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公司普通股，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 本公司於112年度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122,237仟元出售部分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及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為18,732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6.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7.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華德包裝服務科技(股)公司	\$ 78,816	\$ 78,786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非上市(櫃)公司		
精益裝訂(股)公司	21,048	21,144
總計	\$ 99,864	\$ 99,930

1. 本公司對子公司及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之性質及範圍列示如下：

公 司 名 稱	持 股 比 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華德包裝服務科技(股)公司	84.40%	84.40%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精益裝訂(股)公司	15.49%	15.49%

上述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二。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 資產負債表：

	華德包裝服務科技(股)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78,247	\$ 69,186
非流動資產	123,760	142,568
流動負債	(69,379)	(62,805)
非流動負債	(39,243)	(55,599)
權 益	\$ 93,385	\$ 93,350
占子公司淨資產之份額	\$ 78,816	\$ 78,786
子公司帳面價值	\$ 78,716	\$ 78,786

	精益裝訂(股)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2,469	\$ 38,466
非流動資產	123,508	129,380
流動負債	(29,680)	(30,712)
非流動負債	(410)	(628)
權 益	\$ 135,887	\$ 136,506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1,048	\$ 21,144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21,048	\$ 21,144

(2) 綜合損益表：

	華德包裝服務科技(股)公司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 151,376	\$ 99,992
本期淨利(損)	\$ 35	\$ (15,15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	\$ (15,153)
自子公司收取之股利	\$ -	\$ -

	精益裝訂(股)公司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 68,453	\$ 74,992
本期淨利	\$ 4,748	\$ 5,98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748	\$ 5,984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837	\$ 836

3.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合 計
<u>成 本</u>						
113. 1. 1 餘額	\$ 117,903	\$ 341,722	\$ 737,556	\$ 30,993	\$ 2,475	\$ 1,230,649
增 添	-	189	8,689	1,097	937	10,912
處 分	-	(46)	(354)	-	-	(400)
重 分 類	-	81	53,133	-	(3,412)	49,802
113. 12. 31 餘額	\$ 117,903	\$ 341,946	\$ 799,024	\$ 32,090	\$ -	\$ 1,290,963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 1. 1 餘額	\$ -	\$ 278,603	\$ 676,902	\$ 29,999	\$ -	\$ 985,504
折舊費用	-	7,047	13,443	443	-	20,933
處 分	-	(46)	(126)	-	-	(172)
113. 12. 31 餘額	\$ -	\$ 285,604	\$ 690,219	\$ 30,442	\$ -	\$ 1,006,265
<u>成 本</u>						
112. 1. 1 餘額	\$ 117,903	\$ 340,972	\$ 777,988	\$ 30,721	\$ 9	\$ 1,267,593
增 添	-	-	860	911	1,650	3,421
處 分	-	-	(41,292)	(118)	-	(41,410)
重 分 類	-	750	-	(521)	816	1,045
112. 12. 31 餘額	\$ 117,903	\$ 341,722	\$ 737,556	\$ 30,993	\$ 2,475	\$ 1,230,649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 1. 1 餘額	\$ -	\$ 271,628	\$ 702,305	\$ 29,549	\$ -	\$ 1,003,482
折舊費用	-	6,975	13,189	568	-	20,732
處 分	-	-	(38,592)	(118)	-	(38,710)
112. 12. 31 餘額	\$ -	\$ 278,603	\$ 676,902	\$ 29,999	\$ -	\$ 985,504
<u>帳面金額</u>						
113. 12. 31 淨額	\$ 117,903	\$ 56,342	\$ 108,805	\$ 1,648	\$ -	\$ 284,698
112. 12. 31 淨額	\$ 117,903	\$ 63,119	\$ 60,654	\$ 994	\$ 2,475	\$ 245,145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部分已提供作為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八)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 344	\$ -	
運輸設備	2,683	2,683	
成本合計	\$ 3,027	\$ 2,683	
減：累計折舊	(2,117)	(1,300)	
淨額	\$ 910	\$ 1,383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合計
使用權資產			
113.1.1 餘額	\$ -	\$ 2,683	\$ 2,683
增 添	344	-	344
113.12.31 餘額	\$ 344	\$ 2,683	\$ 3,02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1.1 餘額	\$ -	\$ 1,300	\$ 1,300
折舊費用	115	702	817
113.12.31 餘額	\$ 115	\$ 2,002	\$ 2,117
使用權資產			
112.1.1 餘額	\$ 348	\$ 2,683	\$ 3,031
增 添	-	-	-
處 分	(348)	-	(348)
112.12.31 餘額	\$ -	\$ 2,683	\$ 2,68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1.1 餘額	\$ 242	\$ 597	\$ 839
折舊費用	106	703	809
處 分	(348)	-	(348)
112.12.31 餘額	\$ -	\$ 1,300	\$ 1,300
帳面金額			
113.12.31 淨額	\$ 229	\$ 681	\$ 910
112.12.31 淨額	\$ -	\$ 1,383	\$ 1,383

本公司承租若干機器設備及汽車作為營業用設備及經理人公務車，租賃期間為110~115年。依租賃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資產轉租他人。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3年及112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2. 租賃負債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538	\$ 707
非流動	\$ 395	\$ 701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機器設備	3.119%	2.366%
運輸設備	2.366%~2.867%	2.366%~2.867%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3. 其他租賃資訊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六(九)。

(2) 本期之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u>113 年度</u>	<u>112 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6,744	\$ 6,919

本公司113年及112年度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故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九) 投資性不動產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 計</u>
<u>成 本</u>			
113. 1. 1 餘額	\$ 32,145	\$ 77,552	\$ 109,697
增 添	-	-	-
113. 12. 31 餘額	\$ 32,145	\$ 77,552	\$ 109,697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 1. 1 餘額	-	\$ 62,860	\$ 62,860
折舊費用	-	1,410	1,410
113. 12. 31 餘額	-	\$ 64,270	\$ 64,270
<u>成 本</u>			
112. 1. 1 餘額	\$ 32,145	\$ 77,552	\$ 109,697
增 添	-	-	-
112. 12. 31 餘額	\$ 32,145	\$ 77,552	\$ 109,697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 1. 1 餘額	-	\$ 61,449	\$ 61,449
折舊費用	-	1,411	1,411
112. 12. 31 餘額	-	\$ 62,860	\$ 62,860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帳面金額			
113. 12. 31淨額	\$ 32,145	\$ 13,282	\$ 45,427
112. 12. 31淨額	\$ 32,145	\$ 14,692	\$ 46,837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3 年度	112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990	\$ 3,990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624	\$ 1,630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2,280仟元及81,689仟元，係依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3等級輸入衡量進行評價，未委託具專業獨立之評價人員進行評價。

3.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為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電腦軟體成本
成 本		成 本	
113. 1. 1餘額	\$ 3,172	112. 1. 1餘額	\$ 2,497
增 添	891	增 添	1,236
處 分	(2,186)	處 分	(561)
113. 12. 31餘額	\$ 1,877	112. 12. 31餘額	\$ 3,172
累計攤銷及減損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3. 1. 1餘額	\$ 1,972	112. 1. 1餘額	\$ 835
攤銷費用	1,137	攤銷費用	1,698
處 分	(2,186)	處 分	(561)
113. 12. 31餘額	\$ 923	112. 12. 31餘額	\$ 1,972
113. 12. 31淨額	\$ 954	112. 12. 31淨額	\$ 1,200

(十一)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8,525	\$ 19,343
應付員工福利	3,886	3,897
其他	14,313	11,676
合計	\$ 36,724	\$ 34,916

(十二)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113年及112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分別為5,696仟元及5,600仟元。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尚未支付予計畫之已到期提撥金額分別為1,439仟元及1,434仟元，該等金額已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支付。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依精算報告預估之確定福利成本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1)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8,974	\$ 39,19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5,753)	(32,981)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221	\$ 6,211

(2)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113 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39,192	\$ (32,981)	\$ 6,21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454	(387)	67
認列於損益	454	(387)	6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266)	(3,266)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財務假設變動	(983)	-	(983)
經驗調整	1,192	-	1,19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9	(3,266)	(3,057)

	113 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雇主提撥	-	-	-
福利支付	(881)	881	-
12月31日餘額	<u>\$ 38,974</u>	<u>\$ (35,753)</u>	<u>\$ 3,221</u>
	112 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月1日餘額	\$ 47,021	\$ (37,731)	\$ 9,29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535	(439)	96
認列於損益	535	(439)	9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48)	(348)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財務假設變動	137	-	(137)
經驗調整	(2,929)	-	(2,92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792)	(348)	(3,140)
雇主提撥	-	(35)	(35)
福利支付	(5,572)	5,572	-
12月31日餘額	<u>\$ 39,192</u>	<u>\$ (32,981)</u>	<u>\$ 6,211</u>

(3)113年及112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 -	\$ 21
推銷費用	-	4
管理費用	67	71
	<u>\$ 67</u>	<u>\$ 96</u>

(4)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A.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B.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C.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衡量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1.60%	1.14%~1.19%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2.9~7.9年	3.7~8.7年

A.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地區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604)	\$ (681)
減少0.25%	\$ 619	\$ 698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585	\$ 663
減少0.25%	\$ (575)	\$ (64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6)本公司於114年度預計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0仟元。

(十三)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13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月1日	46,592	\$ 465,922
12月31日	46,592	\$ 465,922
	112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月1日	46,592	\$ 465,922
12月31日	46,592	\$ 465,922

2. 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仟元，分為80,000仟股。

(十四)資本公積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47,666	\$ 247,666
庫藏股票交易	4,677	4,677
合計	\$ 252,343	\$ 252,343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優先分派年息一分以內之普通股股息，如尚有餘，除於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其餘為股東紅利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之。

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考量公司營運週轉之需求並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由董事會擬定分派案，提報股東會通過。

本公司之產業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股息之分派，其現金股利至少百分之二十，其餘為股票股利。但遇公司有資本支出需求時，得全部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分別於113年6月7日及112年6月30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之112年及111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724	\$ 2,61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15,515	23,482	0.333	0.504
合計	\$ 17,239	\$ 26,093		

5.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3.1.1 餘額	\$ 132,0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38,85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移轉至保留盈餘之金額	(19,438)
相關所得稅	1,031
113.12.31 餘額	\$ 152,474

項 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1.1 餘額	\$ 94,4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59,02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移轉至保留盈餘之金額	(18,732)
相關所得稅	(2,771)
112.12.31 餘額	\$ 132,025

(十七)營業收入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552,027	\$ 598,05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099)	(1,245)
小計	550,928	596,812
租賃收入	3,990	3,990
營業收入淨額	\$ 554,918	\$ 600,802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 (1)地區別及產品別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四。
- (2)收入認列時點為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2.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 19,357	\$ 7,389

- (1)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2)113年及112年度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商品銷售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5,408仟元及12,404仟元。

(十八)其他收入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股利收入	\$ 15,660	\$ 10,310
其他	972	1,928
合計	\$ 16,632	\$ 12,238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599	\$ 2,2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28)	189
租賃負債之利息	(41)	(49)
其他利息費用	(88)	(30)
其他	(34)	(94)
合計	\$ 208	\$ 2,258

(二十)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3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0,517	\$ 43,244	\$ 123,761
勞健保費用	8,031	4,348	12,379
退休金費用	3,535	2,228	5,763
董事酬金	-	1,674	1,67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364	2,356	6,720
折舊費用	20,500	2,660	23,160
攤銷費用	482	655	1,137
合計	\$ 117,429	\$ 57,165	\$ 174,594

性 質 別	112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8,625	\$ 42,724	\$ 121,349
勞健保費用	8,102	4,261	12,363
退休金費用	3,561	2,134	5,695
董事酬金	-	1,356	1,35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257	2,259	7,516

112 年度

性質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折舊費用	20,180	2,772	22,952
攤銷費用	1,194	504	1,698
合計	\$ 116,919	\$ 56,010	\$ 172,929

1. 113年及112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70人及172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5人。
2. 113年及112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901仟元及880仟元。
3. 113年及112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750仟元及727仟元。
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增加3.16%。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 (1)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本公司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並依循「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提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
 - (2) 本公司給付經理人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額，乃依其職務、貢獻、該年度公司經營績效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 (3) 本公司給付員工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員工薪酬包含本薪、各項津貼、職務加給、加班費及各項獎金等。本薪概依其學經歷、專業技能及擔任職位價值，並考量同業薪資水準核定之；獎金發放則視公司年度營運盈餘狀況及個人考績而定。
 - (4)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之一：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就獲利提撥百分之一以上為員工酬勞，百分之二以下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6.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7. 本公司於112年3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11年度以現金方式配發員工及董監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11 年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279	\$ 557
年度財務報告認 列金額	(279)	(557)
差異金額	\$ -	\$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最低稅負應補稅額	-	1,067
當期所得稅總額	-	1,067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7	(271)
所得稅費用	\$ 47	\$ 796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1,031)	\$ 2,771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損	\$ (10,737)	\$ (3,835)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2,147)	(767)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147	767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47	(271)
最低稅負應補稅額	-	1,067
認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7	\$ 796

3. 因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953	\$ 66	\$ -	\$ 2,01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	(11)	-	-
備抵損失超限	34	(13)	-	21
小計	\$ 1,998	\$ 42	\$ -	\$ 2,040
遞延所得稅負債(帳列其他 非流動負債-其他)：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變動 之金融資產	\$ - (8,812)	\$ (89) -	\$ 1,031	\$ (89) (7,781)
小計	\$ (8,812)	\$ (89)	\$ 1,031	\$ (7,870)
合計	\$ (6,814)	\$ (47)	\$ 1,031	\$ (5,830)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887	\$ 66	\$ -	\$ 1,953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1	-	11
備抵損失超限	28	6	-	34
小計	\$ 1,915	\$ 83	\$ -	\$ 1,998
遞延所得稅負債(帳列其他 非流動負債-其他)：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變動 之金融資產	(188) (6,041)	\$ 188 -	\$ - (2,771)	\$ - (8,812)
小計	\$ (6,229)	\$ 188	\$ (2,771)	\$ (8,812)
合計	\$ (4,314)	\$ 271	\$ (2,771)	\$ (6,814)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036	\$ 4,036
存貨跌價損失	823	783
備抵損失超限	21	34
合計	\$ 4,880	\$ 4,853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1年度。

(二十二)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3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費用) 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057	\$ -	\$ 3,0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856	1,031	39,88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1,913	\$ 1,031	\$ 42,944

項 目	112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費用) 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140	\$ -	\$ 3,1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9,029	(2,771)	56,2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62,169	\$ (2,771)	\$ 59,398

(二十三)每股虧損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0,784)	\$ (4,631)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6,592	46,592
基本每股虧損(稅後)(元)	\$ (0.23)	\$ (0.10)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最大股東為永豐紙業(股)公司，該公司截至113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40.81%股份。其餘59.19%則為大眾持有。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永豐紙業(股)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德包裝服務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精益裝訂(股)公司	關聯企業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中華彩色印刷(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磁票券印刷(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信誼基金出版社	其他關係人
上誼文化實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連誠裝訂(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中華紙漿(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合眾紙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貝爾敦(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永豐餘營運管理顧問(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元太科技工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永豐餘工業用紙(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永豐餘消費品實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銷貨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3,884	\$ 1,633
子公司	72,464	41,079
其他關係人	21,010	16,405
小計	97,358	59,117
租賃收入		
華磁票券印刷(股)公司	3,990	3,990
合計	\$ 101,348	\$ 63,107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交易之收款期限及價格依實質交易條件比較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120天。租金收取係參考鄰近區域一般租金行情由雙方議定，依合約約定每月定期收取租金。

2. 進貨及委託加工

關係人類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993	\$ 760
子公司	834	636

關係人類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關聯企業	2,294	2,118
其他關係人		
中華紙漿(股)公司	38,756	49,994
其他	2,935	3,462
合計	\$ 46,812	\$ 56,970

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及委託加工交易之付款期限及價格依實質交易條件比較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付款條件為60~120天。

3. 租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永豐紙業(股)公司	\$ 5,615	\$ 5,615

上述租金支出係參考鄰近區域一般租金行情由雙方議定，依合約約定每月定期支付租金。

4. 營業費用(軟體維護費)

關係人類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106	\$ 1,106

5. 營業費用(勞務費)

關係人類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75	\$ 255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信誼基金出版社	\$ 2,252	\$ 1,719
上誼文化實業(股)公司	2,055	877
其他	159	-
其他關係人	\$ 4,466	\$ 2,596
應收帳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6	\$ 157
子公司		
華德包裝服務科技(股)公司	31,629	23,158
其他關係人	1,337	2,127
合計	\$ 32,972	\$ 25,442

關係人類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 701	\$ 620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296	\$ 131
子公司	123	-
關聯企業	502	750
其他關係人		
中華紙漿(股)公司	9,968	13,202
其他	986	1,149
合計	\$ 12,875	\$ 15,232
其他應付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627	\$ 615
其他關係人	10	8
合計	\$ 637	\$ 623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	\$ 13,844	\$ 16,693
退職後福利	558	539
合計	\$ 14,402	\$ 17,232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長期借款授信額度之擔保品：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6,984
投資性不動產	45,427
合計	\$ 212,41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貸款額度及印件履約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433,090 仟元及 67,080 仟元。

(二)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下腳回收及廢水處理工程履約保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1,000 仟元及 2,214 仟元。

(三)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為 5,403 仟元。

(四)重大承諾－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5,40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存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非功能性貨幣主要為美金。

(B)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1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755	32.785	\$ 24,737	升值1%	\$ 247 \$ -
	11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註)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7	30.705	\$ 205	升值1%	\$ 2 \$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當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反映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 (C)由於本公司持有貨幣非單一幣別，主要受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故採彙總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113 年及 112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599 仟元及 2,242 仟元。
- (D)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情形：經評估無重大影響。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權益工具投資，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之權益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或下跌 1%，113 年及 112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分別增加或(減少)3,673 仟元及 2,989 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5,737	\$ 35,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6,377	\$ 124,574

- (A)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 (B)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 113 年及 112 年度淨利將增加(減少)664 仟元及 1,24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A) 信用集中風險

本公司之客戶主要集中在文化出版及商業廣告之產業客戶群，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45.37% 及 41.95%，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二)及(三)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本公司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因主要係投資於信用良好之銀行定期存款，故未估列預期信用損失。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加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帳列之金融資產並未持有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故帳列餘額即為最大曝顯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 負債	6 個月內	6—12 個月	1—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	\$ 106,209	\$ -	\$ -	\$ -	\$ 106,209	\$ 106,209
其他應付款 (不含應付 員工福利)	14,313	-	-	-	14,313	14,313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 負債	6個月內	6-12個月	1-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租賃負債	328	229	401	-	958	933
	\$ 120,850	\$ 229	\$ 401	\$ -	\$ 121,480	\$ 121,454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未折現之租 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558	\$ 401	\$ -	\$ -	\$ -	\$ -	\$ 959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 負債	6個月內	6-12個月	1-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	\$ 91,562	\$ -	\$ -	\$ -	\$ 91,562	\$ 91,562
其他應付款 (不含應付 員工福利)	11,657	19	-	-	11,676	11,676
租賃負債	368	369	718	-	1,455	1,408
	\$ 103,587	\$ 388	\$ 718	\$ -	\$ 104,693	\$ 104,646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未折現之租 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737	\$ 718	\$ -	\$ -	\$ -	\$ -	\$ 1,455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2,466	\$ 159,866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34,964	124,603
其他應收款	13,275	21,416
存出保證金	1,704	1,9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367,254	298,891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6,209	91,562
其他應付款	14,313	11,676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項下)	200	200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2)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無。

7.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非金融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82,280	現金流量 折現法	折現率	3.785%	折現率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8.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投資性不動產則由本公司財會部門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定期評價。

9.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無。

(四) 金融資產之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無。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轉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參閱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相關部門資訊。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註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91	\$ 244,828	0.084%	\$ 244,828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3	8,474	0.002%	8,474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10	50,683	0.009%	50,683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14	-	14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19	63,255	0.018%	63,255	

註一：本公司法人董事與該公司法人董事為實質關係人。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投資公司)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精益裝訂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新北市 中和區	各種印刷品之裝訂、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 13,536	\$ 13,536	1,394,000	15.49%	\$ 21,048	\$ 4,748	\$ 741	註1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包裝服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新北市 土城區	印刷等業務	\$ 97,789	\$ 97,789	11,824,300	84.40%	\$ 78,816	\$ 35	\$ 30	註2

註1：請參閱附註六(六)之說明。

註2：該投資損益係依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並已考量公司間交易之已(未)實現損益之影響數。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19,015,083	40.81%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零用金	\$ 258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玉山銀行土城分行	94
	活期存款：	
	玉山銀行土城分行	12,667
	永豐銀行學府分行	13,336
	永豐銀行板橋忠孝分行	28,627
	兆豐銀行土城分行	6,539
	其他	80
		61,249
	外幣存款：	
	玉山銀行土城分行(USD154,383.07 匯率32.785)	5,061
	玉山銀行土城分行(HKD 7,290.79 匯率4.222)	31
	玉山銀行土城分行(CNY 3,954.36 匯率4.478)	18
	玉山銀行土城分行(EUR 118.94 匯率34.14)	4
	永豐銀行學府分行(USD 418.12 匯率32.785)	14
		5,128
定期存款	玉山銀行	30,000
	玉山銀行(USD 480,000.00 匯率32.785)	15,737
		45,737
約當現金	附買回條件之債券	
	期間113.12.27~114.1.6，利率1.1%	20,000
		\$ 132,466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南一書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 4,878	-
優尼旺企業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1,929	-
學生週刊出版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1,883	-
空中美語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1,592	-
維京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1,252	-
堡弘企業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1,012	-
其他(均小於餘額之5%)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2,825	-
		15,371	
減：備抵損失		(307)	-
淨額		\$ 15,064	
關係人：			
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信誼基金出版社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 2,252	-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2,055	-
其他(均小於餘額之5%)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159	-
		\$ 4,466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康軒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 11,397	-
其他(均小於餘額之5%)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72,530	-
		83,927	
減：備抵損失		(1,465)	-
淨額		\$ 82,462	
關係人：			
華德包裝服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 31,629	-
其他(均小於餘額之5%)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1,343	-
		\$ 32,972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原料	印刷用紙等	\$ 10,750	\$ 10,844	-
物料	油墨等	5,841	5,838	-
在製品	印刷品	49,165	45,131	-
		65,756	<u>\$ 61,813</u>	
減：備抵跌價損失		(4,117)		-
淨額		<u>\$ 61,639</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累計 減損	提供擔 保或質 押情形	備 註
	股數 (仟股)	公允價值	股數 (仟股) (註 1)	金額 (註 2)	股數 (仟股)	金額 (註 3)	股數 (仟股)	公允價值			
權益工具											
永豐金	10,430	\$ 205,479	261	\$ 39,349	-	\$ -	10,691	\$ 244,828	不適用	無	-
第一金	234	6,400	79	2,074	-	-	313	8,474	不適用	無	-
兆豐金	2,220	86,997	1,011	38,397	(1,921)	(74,711)	1,310	50,683	不適用	無	-
合庫金	1	15	-	-	-	(1)	1	14	不適用	無	-
華南金	-	-	2,419	65,115	-	(1,860)	2,419	63,255	不適用	無	-
		<u>\$ 298,891</u>		<u>\$ 144,935</u>		<u>\$ (76,572)</u>		<u>\$ 367,254</u>			

註1：本期增加股數係本期購入及被投資公司分配股票股利所產生。

註2：本期增加係本期購入104,218仟元及被投資公司依期末市價所調整之差額40,717仟元。

註3：本期減少係本期出售74,711仟元及被投資公司依期末市價所調整之差額1,861仟元。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 價	總 價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精益裝訂(股)公司	1,394,000	\$ 21,144	-	\$ 741	-	\$ (837)	1,394,000	15.49%	\$ 21,048	-	\$ 21,048	無	註1
華德包裝服務科技(股)公司	11,824,300	78,786	-	30	-	-	11,824,300	84.40%	78,816	-	78,816	無	-
合計	<u>13,218,300</u>	<u>\$ 99,930</u>	<u>-</u>	<u>\$ 771</u>	<u>-</u>	<u>\$ (837)</u>	<u>13,218,300</u>		<u>\$ 99,864</u>		<u>\$ 99,864</u>		

註1：本期減少係精益裝訂(股)公司發放現金股利837仟元。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土地	\$ 117,903	\$ -	\$ -	\$ -	\$ 117,903	註 1	-
房屋及建築	341,722	189	(46)	81	341,946	註 1	-
機器設備	737,556	8,689	(354)	53,133	799,024	-	-
運輸設備	7,547	-	-	-	7,547	-	-
辦公設備	17,537	1,097	-	-	18,634	-	-
其他設備	5,909	-	-	-	5,909	-	-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2,475	937	-	(3,412)	-	-	-
	<u>\$ 1,230,649</u>	<u>\$ 10,912</u>	<u>\$ (400)</u>	<u>\$ 49,802</u>	<u>\$ 1,290,963</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 278,603	\$ 7,047	\$ (46)	\$ -	\$ 285,604	-
機器設備	676,902	13,443	(126)	-	690,219	-
運輸設備	7,424	19	-	-	7,443	-
辦公設備	16,686	403	-	-	17,089	-
其他設備	5,889	21	-	-	5,910	-
	<u>\$ 985,504</u>	<u>\$ 20,933</u>	<u>\$ (172)</u>	<u>\$ -</u>	<u>\$ 1,006,265</u>	

註1：土地及房屋及建築部分提供作為融資額度擔保品。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分類	期末餘額	備註
機器設備	\$ -	\$ 344	\$ -	\$ -	\$ 344	-
運輸設備	2,683	-	-	-	2,683	-
	<u>\$ 2,683</u>	<u>\$ 344</u>	<u>\$ -</u>	<u>\$ -</u>	<u>\$ 3,027</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分類	期末餘額	備註
機器設備	\$ -	\$ 115	\$ -	\$ -	\$ 115	-
運輸設備	1,300	702	-	-	2,002	-
	<u>\$ 1,300</u>	<u>\$ 817</u>	<u>\$ -</u>	<u>\$ -</u>	<u>\$ 2,117</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土地	\$ 32,145	\$ -	\$ -	\$ -	\$ 32,145	-
房屋及建築	77,552	-	-	-	77,552	
	<u>\$ 109,697</u>	<u>\$ -</u>	<u>\$ -</u>	<u>\$ -</u>	<u>\$ 109,697</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u>\$ 62,860</u>	<u>\$ 1,410</u>	<u>\$ -</u>	<u>\$ -</u>	<u>\$ 64,270</u>	-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智盛裝訂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 5,865	-
大生印刷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5,382	-
其他(均小於餘額之5%)	非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82,087	-
		<u>\$ 93,334</u>	
關係人：			
中華紙漿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 9,968	-
其他(均小於餘額之5%)	關係人之營業貨款	2,907	-
		<u>\$ 12,875</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薪資費用		係應付薪資及年終、績效獎金		\$	18,525
應付員工福利		係應付勞健保費、退休金、福利費等			3,886
應付修繕費		係應付修繕費			4,662
應付營業稅		係應付營業稅			2,966
其他(均小於餘額之5%)		係應付各項營業費用等			6,685
				\$	<u>36,724</u>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印刷收入		-		\$	546,118	-	
租賃收入		-			3,990	-	
其他收入		-			5,909	-	
營業收入總額					556,017		
減：銷貨折讓		-			(1,099)	-	
營業收入淨額				\$	554,918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 料：	
期初原料	\$ 15,237
加：本期進料淨額	144,364
盤盈及其他	80
減：期末原料	(10,750)
本期耗用原料	148,931
物 料：	
期初物料	6,116
加：本期進料淨額	29,632
減：期末物料	(5,841)
轉列費用、出售及其他	(540)
本期耗用物料	29,367
直接人工	70,587
製造費用	270,550
製造成本	519,435
加：期初在製品	35,119
減：期末在製品	(49,165)
轉列費用	(2,646)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502,743
其他營業成本：	
存貨跌價損失	200
下腳收入	(9,532)
存貨盤盈	(1)
其他	3,227
其他營業成本	(6,106)
租賃成本	1,586
營業成本	\$ 498,223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計
薪資支出	\$ 24,463	\$ 21,883	\$ 860	\$ 47,206
租金支出	640	1,117	21	1,778
文具用品	5,321	1,449	18	6,788
旅費	1,239	486	-	1,725
運費	-	6	3	9
郵電費	154	185	3	342
修繕費	-	2,408	-	2,408
廣告費	219	30	40	289
水電費	95	1,426	6	1,527
保險費	8	377	-	385
交際費	324	867	1	1,192
捐贈	16	320	-	336
稅捐	11	64	-	75
折舊	252	2,407	1	2,660
各項攤提	287	368	-	655
伙食費	878	552	29	1,459
職工福利	461	268	30	759
樣品費	2,142	-	-	2,142
其他費用(註)	4,644	9,626	381	14,651
	<u>\$ 41,154</u>	<u>\$ 43,839</u>	<u>\$ 1,393</u>	<u>\$ 86,386</u>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3)
				<u>\$ 86,383</u>

註：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各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